

证券代码：430264

证券简称：中舟环保

主办券商：方正证券

武汉中舟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4 月 14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4 月 2 日以电话、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何金秀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就 2018 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。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了各项职权，尽到了勤勉尽责的义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，编制了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4）及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5）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对公司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

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（2）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况，公司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对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总体分析，并对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详细的变动分析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全面分析，综合考虑多方面因素，制定了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中舟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公告编号：2019-007

武汉中舟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4 月 16 日